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張莉芬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79
電子信箱：t6858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53087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局115學年度第1學期「人身安全教育」及「法治教育」校園巡迴宣教開放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15年7月30日北市警婦字第1153016989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5年9月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115年12月31日（星期四）止，由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協助本局辦理「法治教育」175場次，婦幼警察隊協助本局辦理「人身安全教育」100場次。

線

三、為強化學生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與尊重他人之素養，請各校依據年度校內發生之校安事件及學生偏差行為件數，積極申請。

四、請未提出之申請學校，另行安排學生法治教育及人身安全教育，並提供預計辦理日期、預劃講師名單（含任職單位）予本局承辦人，以維學生受教權益。

五、惠請各級學校業務承辦人逕至雲端表單-婦幼人身安全課程（https://forms.gle/A6KL7SbGhQkdUeC68）及法治教育課

濱江國小 1150805

VZAA1153005323

程（https://forms.gle/j6B4NXMMcFHe9YrHA）填報報名資料並送出，額滿即停止開放報名，本局將於暑假開學前函知報名成功之學校。

六、登錄宣教時間以1節課、宣教對象以學生為限，開放申請時間為文到後至115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，倘若場次額滿，就不再受理申請。

七、宣講主題如下：

(一)法治教育：

1、同儕衝突（傷害）事件之預防。

2、防制校園霸凌。

3、校園霸凌與暴力事件。

4、防制詐騙行為。

5、遠離毒品之危害。

6、網路交友安全與應注意事項。

7、網路安全相關法規。

8、防範妨害性自主之交友安全。

(二)人身安全教育：

1、性侵害防治暨人身安全自我保護。

2、性騷擾防治暨性別平等基本觀念。

3、家庭暴力防治（含有恐怖情人預防及跟蹤騷擾防制）。

4、防範數位性暴力（含有性影像安全及兒少性剝削防制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8/05 15:21:16